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创新经济基金
增加上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商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上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为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创新经济”）的代销机构。

从2015年3月5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上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南方创新经济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上海银行客服电话：95594

上海银行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北京农商银行客服电话：96198；400-88-96198；400-66-96198

北京农商银行网址：www.bjrcb.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